



##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涉及资产购买的重大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华讯方舟，证券代码：000687）自2017年7月1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披露的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鉴于目前该资产购买事项尚处于论证商讨阶段，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自首次披露停牌公告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事项的实际情况，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或者继续申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7月24日